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阎良司法行政系统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省委第十三届十次党代会、市委第十四次党代会、区十二届纪委二次全会精神，全区司法行政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充分认识司法行政工作的地位作用，深刻理解司法行政工作的职责使命，准确把握司法行政工作的职能定位，以更高的站位、更大的格局、更宽的视野、更广的胸怀，从“向内用力”到“向外用力”转变，从“要我干”向“我要干”转变，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更好地发挥法治的引领、规范和保障作用，以高质量法律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力推动以下八项重点工作：

1. 把握统筹协调推动依法治区的职责使命。

全面依法治国是“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重要内容。新一轮机构改革赋予司法行政机关统筹协调推进依法治区的重大职责。我局始终发挥好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职责，负责对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督导检查，开展党（工）委党组点评法治工作，切实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并列入年终述职内容。提高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全年区委研

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不少于2次，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不少于4次，全区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培训不少于2次。

2. 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职责使命。

坚持政府常务会学法制度，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和行政复议纠错作用，积极主动为政府和政府单位服务，在政府制定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项目、安排部署工作时进行合法合规审查，将法治建设列入全区年终目标考核内容，确保政府依法决策，科学决策。落实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指标存在问题整改，力争成功创建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

3. 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

积极谋划符合我区实际的行政复议改革，下功夫化解行政争议，让改革发挥效能，倒逼依法行政。根据中、省《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要求，对行政单位具备法律职业资格人员进行摸底，向区政府形成专项报告，提出可行改革方案，确保我区行政复议改革取得实效。

4. 全力健全完善执法监督体系。

加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负责全区行政执法证件的申领和换发工作，开展执法案件评查，继续完善和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负责行政执法的委托。优化营商环境，在全区推行多领域免罚清单、应当或可以从轻减轻处罚“三张清单”执法模式，让市场主体感受到“执法温度”，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激发市场活力。

5. 全力实施“八五”普法规划。

全面贯彻区委依法治区办、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

按下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快捷键”，推动“八五”普法开局顺畅，先声夺人。制定《2022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聚焦“关键少数”，完善区级机关领导班子学法制度，编制普法清单，进一步提升领导干部和各级国家工作人员依法办事能力。加强法治队伍建设，组建“八五”普法讲师团和普法志愿者队伍，开展法治副校长培训，年内培训率达到60%以上。加强法治宣传阵地建设，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推动基层依法治理能力不断提升，以法治之兴助力乡村振兴。

6. 抓实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按照省、市新时代“六好”司法所建设创建标准和要求，继续抓好我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力争2022年实现全区7个司法所全部达到省级“六好”司法所建设标准，力争创建1个省级“六好”司法所示范单位。

7. 加快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构建立体法律服务体系。立足法律服务，建设以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主体、镇街公共法律服务站为补充、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的法律服务体系，推进优质资源向乡村延伸，更加贴近基层和群众。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集区指挥中心、12348热线服务、视频会议为一体的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路。启动“智慧法律服务”建设。优化86865510法律服务热线首席接听制，配合市级“智慧法援”平台，推动我区“网络、实体、热线”三大平台一体化融合发展，大力推进“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构建“智慧法律服务”良性模式。

8. 全面提升社区矫正保障工作水平。

启动阎良区社区矫正委员会运转，按照社区矫正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要求，启动阎良区社区矫正委员会运转，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提升社区矫正信息化应用能力，启动我区“智慧矫正中心”创建，积极向上对接，争取专项资金支持，在已建成的智慧矫正软件系统基础上，加快推进智慧矫正中心用地、办公场所以及办公装备等硬件设施建设，争取提前完成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一）主要职责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和立法决策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负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2. 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地方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制定全区司法行政、法制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司法行政、政府法治建设调研。

3. 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区级各单位、街道和开发区制定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办理区政府规章向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和区人大报送及备案工作；办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区人大常委会的报送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4. 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全区依法行政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实施工作；组织协调

和监督全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治协调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行政处罚决定的审查和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听证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5. 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定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职责；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舆情监控和处置指导工作；指导区级各单位、街道和开发区及各行业法治宣传和基层法治创建工作。

6. 负责全区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和“148”法律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按照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要求，指导全区党政群机关、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工作；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负责法律援助案件的受理、审查、评估。

7. 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职业资格管理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和司法规范化建设工作。

8. 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力量，指导、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牵头负责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和稳控管理工作。

9. 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务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0. 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政法系统

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及职业再教育培训工作。

11. 负责全区司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应诉工作及司法外事工作。

12. 负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办区政府法制建设的有关具体工作。

13. 指导全区司法行政和法制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4. 负责本机关、本系统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5. 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局机关共设5个科室，分别是：法治综合科、行政复议应诉科、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法治促进和社区矫正科、公共法律服务科。本单位政法专编编制41人，行政工勤人员1人，事业编制3人；截止2024年底实际现有在岗人员36人，行政编32人，行政工勤1人，事业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遗属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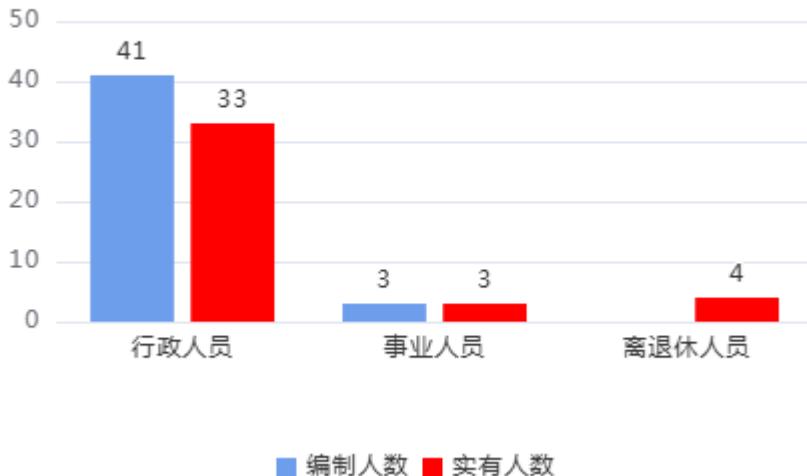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阎良区财政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44人，其中行政编制41人、事业编制3人；实有人员36人，其中行政33人、事业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遗属1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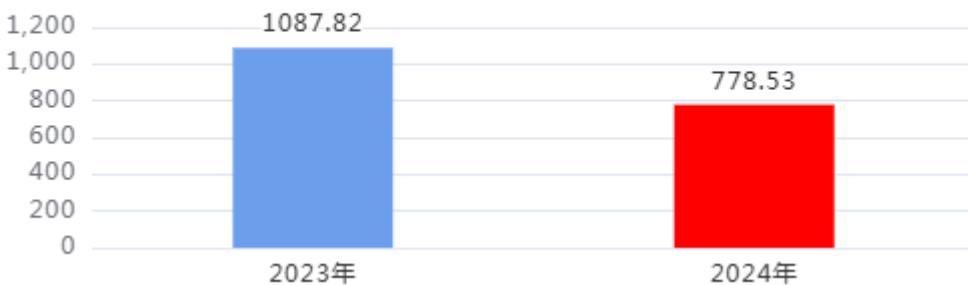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78.5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09.29万元，下降28.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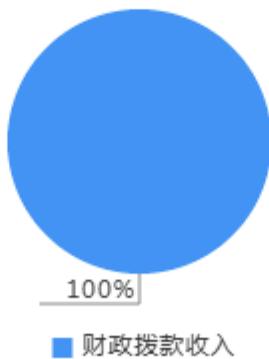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78.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78.53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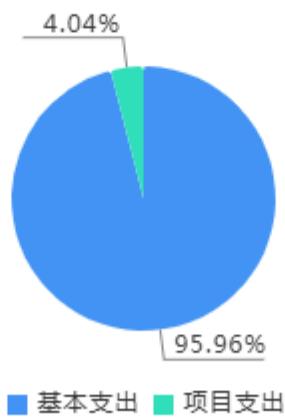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78.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7.11万元，占95.96%；项目支出31.42万元，占4.04%。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78.5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09.29万元，下降28.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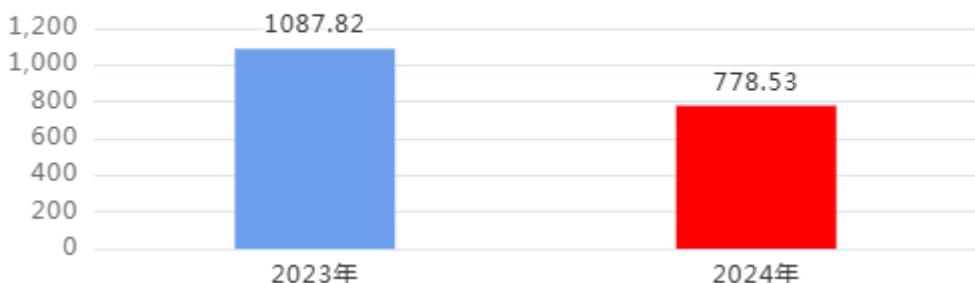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 (单位 :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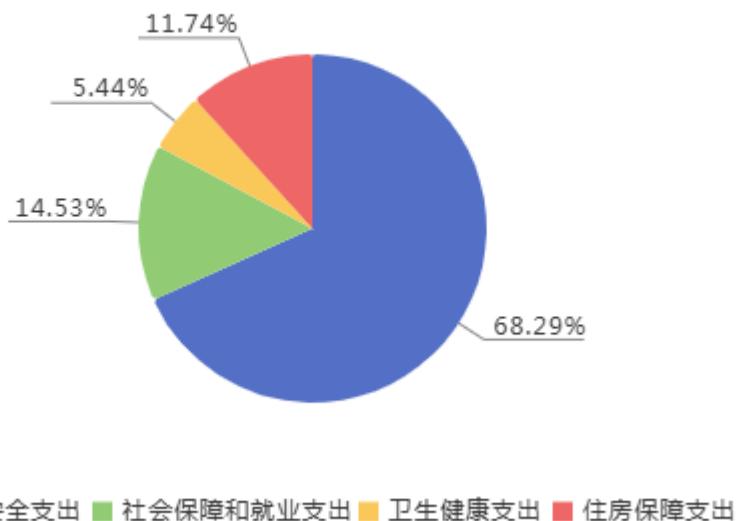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53.60万元，支出决算77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09.29万元，下降28.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564.25万元，支出决算500.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7.37万元，支出决算31.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及保“三保”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9.91万元，支出决算97.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6.65万元，支

出决算16.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6.62万元，支出决算2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8.73万元，支出决算18.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90.07万元，支出决算9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住房公积金普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7.1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80.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66.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

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50万元，支出决算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50万元，支出决算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车的燃油费、保险费及维修维护费等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4.75万元，支出决算66.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3.4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1.96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及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政策，所导致决算数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

本单位2024年度无一级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853.6万元，执行数778.53万元，完成预算的91.21%。本年度本单位总体为2024年，区司法局整体绩效目标主要用于保障人员工资、机关运行及各项重点支出等。认真履行职能，把防控风险、服务发展和补齐短板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切实提高司法行政工作能力和水平，忠诚履行好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为全县经济高质量跨越发展、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人民群众满意度达98%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有待加快。按照项目要求，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按时完成。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已完成	823.9	823.9	0	680.12	680.12	0	—	83%	—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已完成	64.75	64.75	0	66.99	66.99	0	—	103%	—
	任务3	项目经费	已完成	177.03	177.03	0	31.42	31.42	0	—	18%	—
金额合计				1065.68	1065.68	0	778.53	778.53	0	10	73%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法律服务需求,保障法律服务体系标准化、专业化,规范化法律服务水平提高,服务监督机构更加完善。 目标2: 维持机关、人员日常工作的经费 目标3: 司法行政机关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直接相关的办案(业务) 目标4: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目标5: 指导协调管理普法依法治理、法制宣传教育。 目标6: 做好刑释解教人员衔接工作,组织人员开展多种形式帮教活动,建档立卡一人一档,帮教到人,责任到人。 目标7: 严格公务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用合理使用 目标8: 按照国家工资制度规定的项目和标准,由财政部门统一发放机关事业单位的个人经费。 目标9: 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改造,正确行使好,行政奖惩权司法奖惩建议权和宣告解除社区矫正权。 目标10: 法律援助机构和人员为经济困难特殊人群免费提供法律服务,整理法律援助案卷,扩大法律援助受案范围和知晓率。 目标11: 遗嘱补助						目标1: 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法律服务需求,保障法律服务体系标准化、专业化,规范化法律服务水平提高,服务监督机构更加完善。 目标2: 维持机关、人员日常工作的经费 目标3: 司法行政机关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直接相关的办案(业务) 目标4: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目标5: 指导协调管理普法依法治理、法制宣传教育。 目标6: 做好刑释解教人员衔接工作,组织人员开展多种形式帮教活动,建档立卡一人一档,帮教到人,责任到人。 目标7: 严格公务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用合理使用 目标8: 按照国家工资制度规定的项目和标准,由财政部门统一发放机关事业单位的个人经费。 目标9: 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改造,正确行使好,行政奖惩权司法奖惩建议权和宣告解除社区矫正权。 目标10: 法律援助机构和人员为经济困难特殊人群免费提供法律服务,整理法律援助案卷,扩大法律援助受案范围和知晓率。 目标11: 遗嘱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工资及社保	36人	36人	4	4				
				工资支付率	支付100%足额支付	支付100%足额支付	4	4				
				车辆运维	2辆	2辆	4	4				
				培训, 印刷	23次, 200次左右	23次, 200次左右	4	4				
				临聘人员	13人	13人	4	4				
				宣传, 走访, 案件	52次, 86次, 约5000件	52次, 86次, 约5000件	4	4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4	4					
			工资福利发放	完成工资百分之百按时支付	完成工资百分之百按时支付	4	4					
			普法宣传知晓率	98%	98%	4	4					
			案件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本年度	2024年	2024年	3	3					
			及时支付工资	每月按时发放不拖欠	每月按时发放不拖欠	3	3					
	效益指标(30分)	成本指标	总成本	778.53万元	778.53万元	4	4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信力增强	≥98%	≥98%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年度	≥1	≥1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增强	≥100%	≥100%	5	5					
			群众满意度	≥98%	≥98%	5	4.98					
总分									100	89.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安置帮教、办案业务费、法律援助、公共法律服务、聘请法律顾问及行政诉讼业务经费、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司法所经费等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本单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8.35万元，执行数1.53万元，完成预算的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项目预期总目标为28.3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明确、任务清晰、产出指标设定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果指标设定了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支出绩效有待加强，虽然开展了绩效管理，但是绩效目标内容不完整；支出进度有待加快。按照项目要求，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监督管理，在日常预算执行管理过程中，合理合规的使用资金，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跟踪监控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加强财务人员业务知识学习，提高业务能力水平。

2. 普法宣传：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和立法决策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负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2.8万元。

3. 法律援助：负责指导全区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和“148”法律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做好全区的法律援助工作。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2.1万元。

4. 人民调解：负责指导、管理全区基层人民调解、矛盾排

查，规范化司法所等工作。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2.1万元。

5. 社区矫正：负责指导、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牵头负责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对社区矫正人员的评估监管工作。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2.1万元。

6. 安置帮教：负责指导、组织实施全区安置帮教工作，牵头负责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1.4万元。

7. 司法所经费：负责指导、组织基层各司法所开展各项司法业务工作。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2.45万元。

8. 法律顾问及行政诉讼业务经费：根据西安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对阎良区机构改革的总体要求，西安市阎良区委、阎良区政府《关于印发〈西安市阎良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阎字〔2019〕4号）。文件要求“重新组建区司法局。将区司法局和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的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区司法局，作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不再保留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1.4万元。

9. 办案业务费：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办理各类案件和开展业务直接相关的办案（业务）支出。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4万元。

10. 公共法律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法律服务需求，保障法律服务体系标准化，专业化，规范化法律服务水平提高，服务监督机构更加完善。项目符合申报要求，预算安排10万元。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安置帮教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	1.4	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	1.4	1.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刑释解教人员衔接工作，组织人员开展多种形式帮教活动，建档立卡一人一档，帮教到人，责任到人。预算资金为14000元。			做好刑释解教人员衔接工作，组织人员开展多种形式帮教活动，建档立卡一人一档，帮教到人，责任到人。预算资金为14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帮教	40次	40次	5	5	5	
			慰问	5户	5户	5	5	5	
			安置	30户	30户	5	5	5	
			培训	3次	3次	5	5	5	
			质量 指标	帮教率	100%	100%	5	5	5
				慰问正确率	100%	100%	5	5	5
				安置成功率	100%	100%	5	5	5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	5
		时效 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5	5	5	
成本 指标		总成本	1.4万元	1.4万元	5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帮教率	100%	100%	15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5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刑释解教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9	9		
总分					100	99	99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直接相关的办案(业务)支出费用,预算资金4万元。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直接相关的办案(业务)支出费用,预算资金4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宣传	3次	3次	6	6	6
			印刷	4次	4次	6	6	6
		质量 指标	案件补贴	400件	400件	7	7	7
	效益指标 (30分)	质量 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6	6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6	6	6
		时效 指标	补贴及时率	100%	100%	7	7	7
	成本 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6	6	6
		总成本		4万元	4万元	6	6	6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机关公务活动正常运行	100%	100%	15	14	14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5	15	15

总分

100 99 99 99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机构和人员为经济困难特殊人群免费提供法律服务,整理法律援助案卷,扩大法律援助受案范围和知晓率。预算资金21000元。				法律援助机构和人员为经济困难特殊人群免费提供法律服务,整理法律援助案卷,扩大法律援助受案范围和知晓率。预算资金21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案件量	1000件	1000件	6	6	6
			宣传	10次	10次	6	6	6
			培训	12次	12次	7	7	7
		质量指标	办案补贴及时率	100%	100%	6	6	6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6	6
		时效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7	7	7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6	6	6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1万元	2.1万元	6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5	14	1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授援人满意度	≥98%	≥98%	10	10	10	
总分					100	99	99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法律服务需求,保障法律服务体系标准化、专业化,整合法律服务职能,规范法律服务水平,完善法律服务监督机制,预算资金100000元。			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法律服务需求,保障法律服务体系标准化、专业化,整合法律服务职能,规范法律服务水平,完善法律服务监督机制,预算资金100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宣传	30次	30次	6	6	6
			培训	10次	10次	6	6	6
			规范化建设	7个	7个	7	7	7
		质量 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6	6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6	6	6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 指标	规范化建设完成率	100%	100%	7	7	7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6	6	6
			成本 指标	总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6	6
		社会效 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会公信力	100%	100%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3	13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10
总分					100	98	98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聘请法律顾问及行政诉讼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4	1.4	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	1.4	1.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对阎良区机构改革的总体要求,西安市阎良区委、阎良区政府《关于印发《西安市阎良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阎字〔2019〕4号)。文件要求“重新组建区司法局。将区司法局和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的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区司法局,作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不再保留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预算资金为14000元。			根据西安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对阎良区机构改革的总体要求,西安市阎良区委、阎良区政府《关于印发《西安市阎良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阎字〔2019〕4号)。文件要求“重新组建区司法局。将区司法局和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的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区司法局,作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不再保留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预算资金为14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案件量	90件	90件	5	5	5
			宣传	5次	5次	5	5	5
			培训	6次	6次	5	5	5
			法律顾问	4人	4人	5	5	5
		质量 指标	案件补贴及时率	100%	100%	5	5	5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5	5	5
			补贴及时率	100%	100%	5	5	5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	5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 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5	5	5
		成本 指标	总成本	1.4万元	1.4万元	5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行政诉讼及行政复议政策知 晓率	100%	100%	15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5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9	9
	总分				100	99	99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2.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	2.8	2.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指导协调管理普法依法治理、法制宣传教育预算资金28000元			指导协调管理普法依法治理、法制宣传教育预算资金28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宣传	380次	380次	6	6	6
			培训	30次	30次	6	6	6
			讲座	60次	60次	7	7	7
		质量指 标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6	6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6	6	6
			讲座开展率	100%	100%	7	7	7
	时效 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6	6	6	
		成本 指标	总成本	2.8万元	2.8万元	6	6	6
	效益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法律服务意识	100%	100%	15	13	13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5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社会公信度和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10
总分					100	98	98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管理和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参与基层调解委员会调解重大疑难纠纷，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定期举办调解员培训，逐步提高调解员政治素质和调节能力。预算资金21000元。			管理和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参与基层调解委员会调解重大疑难纠纷，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定期举办调解员培训，逐步提高调解员政治素质和调节能力。预算资金21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案件量	1800件	1800件	6	6	6
			宣传	10次	10次	6	6	6
			培训	6次	6次	7	7	7
		质量 指标	案件补贴及时率	100%	100%	6	6	6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6	6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7	7	7
	时效 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6	6	6	
		成本 指标	总成本	2.8万元	2.8万元	6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调节第一道防线作用	100%	100%	15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5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8	8
总分					100	98	98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刑释解教人员衔接工作，组织人员开展多种形式帮教活动，建档立卡一人一档，帮教到人，责任到人。预算资金为14000元。			做好刑释解教人员衔接工作，组织人员开展多种形式帮教活动，建档立卡一人一档，帮教到人，责任到人。预算资金为14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社工	6人	6人	5	5	5
			评估	45次	45次	5	5	5
			走访	400次	400次	5	5	5
			培训	4次	4次	5	5	5
		质量 指标	慰问	6人	6人	5	5	5
			按文件执行	100%	100%	5	5	5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5	5	5
	时效 指标		社工出勤率	100%	100%	5	5	5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5	5	5
	成本 指标	总成本	2.1万元	2.1万元	5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社区矫正管理办法》知晓率	100%	100%	15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5	14	14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10	
总分					100	99	99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所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5	2.45	2.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5	2.45	2.4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管理和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参与基层调解委员会调解重大疑难纠纷，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定期举办调解员培训，逐步提高调解员政治素质和调节能力。预算资金24500元。			管理和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参与基层调解委员会调解重大疑难纠纷，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定期举办调解员培训，逐步提高调解员政治素质和调节能力。预算资金245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案件量	3000件	3000件	6	6	6
			宣传	10次	10次	6	6	6
			培训	6次	6次	6	6	6
		质量 指标	案件补贴及时率	100%	100%	6	6	6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6	6	6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6	6	6	
	时效 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7	7	7	
		成本 指标	总成本	2.45万元	2.45万元	7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调节第一道防线作用	100%	100%	15	14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	≥1	15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5	
		社会公信度和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5	
总分					100	99	99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还包含了代管的0、1单位收支情况。

4. 本单位无代管单位。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20731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31.6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3.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2.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1.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8.53	本年支出合计	57	778.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78.53	总计	60	778.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8.53	778.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1.69	531.69						
20406	司法	531.69	531.69						
2040601	行政运行	500.27	500.2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2	31.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0	113.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0	11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02	9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9	16.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5	4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5	42.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4	2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21	18.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9	91.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9	91.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9	91.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8.53	747.11	31.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1.69	500.27	31.42			
20406	司法	531.69	500.27	31.42			
2040601	行政运行	500.27	500.2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2		31.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0	113.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0	11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02	9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9	16.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5	4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5	42.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4	2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21	18.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9	91.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9	91.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9	91.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31.69	531.6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3.10	113.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35	42.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1.39	91.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8.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78.53	778.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778.53	合计	64	778.53	778.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78.53	747.11	31.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1.69	500.27	31.42
20406	司法	531.69	500.27	31.42
2040601	行政运行	500.27	500.2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2		31.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0	113.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0	11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02	9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9	16.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5	4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5	42.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4	2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21	18.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39	91.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39	91.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39	91.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9.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4.86	30201	办公费	10.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8.02	30202	印刷费	1.1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4.1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28	30205	水费	0.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0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09	30207	邮电费	0.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1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4	30211	差旅费	1.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9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9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22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52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80.13			公用经费合计				66.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50		1.50		1.50					
决算数	1.50		1.50		1.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机关运行经费：指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 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指我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类社会保险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主要包括：单位发放的离退休经费、生活补助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我单位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不包括项目支出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

11. 项目支出：是指根据职能职责为完成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的年度项目支出。

12. 办案业务费：办案业务费主要用于办案相关支出，保障司法行政工作等案件所需的经费。

13. 社区矫正经费：司法行政机关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管理费用、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和社区矫正设备费。

14. 人民调解经费：司法行政机关指导人民调解工作的经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补助经费、人民调解员的补贴经费。

15. 安置帮教经费：安置帮教经费主要用于帮教人员的生活费、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福利待遇、学习机技术培训、咨询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16. 法律援助经费：法律援助经费专门用于法律援助机构开展法律援助事业、办理法律援助事项。